



# 江西升华新材料负责任供应链的尽责管理政策

## 一 前言

本公司坚信，在全球化的背景下，负责任矿产与供应链管理不仅仅是一项义务，更是一种使命并充分认识到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从事矿产开采、交易、处理、出口存在可能形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并认识到我们有尊重人权与劳工权益，不助长冲突，保护环境，反对腐败，和不对社会产生负面影响的义务。

江西升华承诺采纳并广泛传播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发布的《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三版》(以下简称为 OECD 指南)与中国关键矿物协会(Responsible Critical Mineral Initiative)发布的《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以下简称为中国指南)的内容，并将其纳入到供应商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中去。该政策涵盖的金属包括：钴(Co)、锂(Li)、镍(Ni)、锰(Mn)、钽(Ta)、锡(Sn)、钨(W)、金(Au)和其它金属的供应链产品(矿产、贸易产品、冶炼中间品等)。

## 二 供应链风险及对应管理措施

### 2.1 与矿产开采、运输、或交易有关的严重侵权行为：

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开展采购或经营活动时，江西升华既不会容忍也不会以任何方式获利于、帮助、协助或便利任何一方实施以下行为：



- a) 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危害性工作是最恶劣形式童工中的一种）；
- b) 任何形式的酷刑、残暴、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
- c) 任何形式的强迫或强制劳动。强迫或强制劳动是指以惩罚作为威胁榨取的任何个人的、并非该人自愿提供的劳动或服务；
- d) 其他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爲，如普遍的性暴力行为；
- e) 战争罪、反人类罪、种族灭绝罪或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

对严重侵权行为的风险管理：

如果江西升华有合理理由认为该风险存在，即上游供应商正从实施第一条所规定的严重侵权行为的任何一方进行采购或与该方有关联，江西升华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上游供应商的合作。

## 2.2 关于直接或间接支持非国家武装团体：

江西升华不会容忍任何通过矿产开采、运输、交易、处理或出口为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的支持。通过矿产开采、运输、交易、处理或出口为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的支持”包括且不限于从非国家武装团体或其关联方购买矿产资源，支付费用，或以其他方式为其提供后勤支援或设备等。这些武装团体或关联方：

- a) 非法控制矿区，或以其他方式对运输路线、矿产资源交易地以及供应链的上游行为主体进行控制；
- b) 并/或在矿区入口、通往矿区沿线或矿产资源交易地非法征税或者勒索钱财或自然资源；
- c) 并/或对中间商、出口企业或国际贸易商非法征税或勒索。

对向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的风险管理：



如果江西升华有理由认为，上游供应商从向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的任何一方进行采购或与之存在关系，江西升华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

### 2.3 关于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

2.3.1 江西升华同意根据以下对公共私人安全武装的风险管理的规定，杜绝向非法控制矿区、运输路线以及供应链上游参与方，在矿区入口、通往矿区的沿线或矿产资源交易点非法征税、勒索钱财或矿产资源；对中间商、出口企业或国际贸易商非法征税或勒索钱财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提供直接或间接的支持。

2.3.2 江西升华认可，矿区及/或其周边地区以及/或运输道路沿线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的作用仅是维护法治，包括保障人权、保护矿工、设备和设施安全、保护矿区或运输路线以使合法的开采和交易不受干扰。

2.3.3 在江西升华或江西升华供应链上的任何企业与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签订了合约的情况下，江西升华承诺或者将规定，这类安全武装须和国际认可标准一致。尤其是，江西升华将会支持或采取措施运用筛查政策，确保已知的实施过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个人或安全武装单位不被录用。

2.3.4 江西升华将支持或采取措施与中央或地方政府、国际组织和民间组织开展合作，共同为如何提高公共安全武装安保费用的透明度、相称性和问责性找到可行的解决方案。

2.3.5 江西升华将支持或采取措施与当地政府、国际组织和民间组织开展互动，避免或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驻扎在矿址给弱势群体带来的负面影响，尤其是对小作坊矿工的负面影响，在这种情况下，供应链上的矿产是通过小作坊或小规模采矿的方式开采出来的小作坊。



对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的风险管理：

如果江西升华发现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此类风险，将根据企业在供应链上所处的具体位置，立即与供应商和利益相关方一起制定、采用和实施风险管理计划，从而使第一段中所述的为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的风险得到遏制或降低。如果风险管理计划实施六个月未奏效，江西升华将中止或中断与上游供应商的合作。江西升华发现在一定程度上有可能存在违背第三段行为的情况下，将采取同样的应对措施。

## 2.4 关于行贿受贿及矿产原产地的欺诈性失实陈述：

江西升华不会直接或间接地提出、承诺、给予或索要任何贿赂，并且抵制索贿，不会为了掩盖或伪造矿产资源原产地，虚报矿产资源开采、交易、处理、运输、出口等活动应向政府缴纳的税收、费用和特许开采费而行贿或不遵守相关国际反腐败标准和惯例。

### 2.4.1 关于洗钱：

如果江西升华有理由认为，存在因开采、交易、处理、运输或出口在矿区入口、运输路线沿线、或上游供应商矿产资源交易地进行非法征税或勒索而得的矿产资源所引起或与之相关的洗钱风险，江西升华将支持或采取措施，为有效消除洗钱行为做出贡献。

### 2.4.2 关于向政府支付的税收、费用及特许费：

江西升华将确保向政府支付所有高风险区域矿石开采、交易、出口相关的合法税收、费用和特许费，并且承诺根据企业在供应链上所处位置，对此类支付根据国际认可的透明度标准进行披露。



对行贿受贿及矿产原产地的欺诈性失实陈述、洗钱及向政府支付的税收、费用、特许费的风险管理：

根据企业在供应链上所处的具体位置，江西升华承诺与供应商、中央或地方政府机关、国际组织、民间社会以及受影响的第三方酌情进行合作，本着在合理的时间跨度内采取显著措施防范或降低有负面影响的风险之目的，对绩效进行改善或跟踪。风险降低措施实施六个月未奏效，江西升华将中止或中断与上游供应商的合作。

江西升华将本着持续改进的原则，将该政策融入公司管理体系及各相关部门职责，纳入与供应商的合同或协议之中。江西升华同时承诺，将加强同行业及有关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合作，广泛传播该政策，并籍此持续提高公司的供应链尽责管理能力。

该政策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江西升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5 日